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 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11日以电话、邮件以及当面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斌先生召集,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 表决监事 5 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 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 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的财务 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实际情况制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 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和政策,能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 益。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

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4日